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13年6月2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南市科學園區南科三路22號2樓(201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51,893,386股(其中含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50,324,843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70,091,426股(已扣除無表決權股數21,000股)之74.03%。

列席董事：同盈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李美蓉、厚勝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莊朝欽、蔡明堂、陳秋月、林財池、吳國仕

列席人員：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芳婷會計師

主席：黃堂傑



記錄：陳慧汝



壹、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達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112年度營業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 鑒察。

二、112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詳附件)，敬請 鑒察。

三、112年度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24條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資本公積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擬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14,018,285元配發現金予股東，按發放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有股份，每股配發現金0.2元。

二、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按比例計算至元，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資本公積發放現金之總額。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三、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發現金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須修正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四、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請詳議事手冊)，敬請 鑒察。

五、112年度給付董事酬金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一、董事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分派之董事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董事之個別酬金細目(請詳附件)。

二、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未來

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酬勞部分：依照本公司章程辦理，章程中明訂「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及參酌其對公司績效貢獻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董事會通過後，依董事會決議支付金額。
- (2) 本公司個別給付之酬金均經審慎評估，亦將董事績效評估之相關結果納入考量，並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與董事會審議及決議，故酬金政策不致發生重大不確定之未來風險。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芳婷及田中玉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並出具書面查核報告在案。

二、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詳附件。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 51,893,386 權；本案贊成 51,662,849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0,101,306 權），反對 35,000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35,000 權），棄權及未投票 195,537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88,537 權），贊成權數佔總權數 99.55%，本案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 112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83,700,205 元，經減除保留盈餘調整數後，計本年度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 83,876,974 元。

二、擬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彌補後，本公司期末無待彌補虧損。

三、民國 112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詳附件。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 51,893,386 權；本案贊成 51,657,37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0,095,830 權），反對 36,570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36,570 權），棄權及未投票 199,443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92,443 權），贊成權數佔總權數 99.54%，本案照案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一、依「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問答集第 12 題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

決 議：本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表決時出席股東可行使表決權數 51,893,386 權；本案贊成 51,655,461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50,093,918 權），反對 37,837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37,837 權），棄權及未投票 200,088 權（含電子投票權數 193,088 權），贊成權數佔總權數 99.54%，本案照案通過。

陸、臨時動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上午九時一十六分，主席宣佈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均無股東提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1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05,186 仟元，較 111 年度 152,620 仟元，減少 31.08%，本期損益為-83,700 仟元，較 111 年度-21,195 仟元，損失增加 294.90%。
另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12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09,837 仟元，較 111 年度 155,441 仟元，減少 29.34%，本期損益為-83,700 仟元，較 111 年度-21,195 仟元，損失增加 294.90%。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未編製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執行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個體：

單位：新台幣

年度 分析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05,186 仟元	152,620 仟元
	營業毛利	5,387 仟元	26,758 仟元
	稅後淨利	-83,700 仟元	-21,195 仟元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6.53	-1.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8.86	-2.09
	估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8.57
	比率(%)	稅前純益	-2.67
	純益率(%)	-79.57	-13.89
	每股盈餘(元)	-1.19	-0.30

合併：

單位：新台幣

年度 分析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 收支	營業收入	109,837 仟元	155,441 仟元
	營業毛利	-14,729 仟元	11,353 仟元
	稅後淨利	-83,700 仟元	-21,195 仟元
獲利 能力 分析	資產報酬率(%)	-6.38	-1.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8.86	-2.09
	估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14.13
	比率(%)	稅前純益	-2.67
	純益率(%)	-76.20	-13.64
	每股盈餘(元)	-1.19	-0.30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短程研究方向：

目前軟板材料特性朝向多層化與線路密集化，對線寬線距越來越窄的情況下，絕緣材的抗離子遷移能力會被放大檢視。此外，淨零碳排已成全球共識，因此律勝以低離子遷移和減碳的目標下開發新一代低離子遷移的感光型PI保護膜(PSPI)，其相較於傳統的PI覆蓋膜，PSPI 覆蓋膜有諸多優點，polyimide 的樹脂系統具有優異的熱性質與低應力的特

性，可滿足未來薄型化的需求，另以感光顯影的方式做出成形孔或開出窗位露出焊點，且不需要用模具沖切，因此精度更高，成本更低，製程時效更高。軟板製造流程更簡單，大幅簡化製程，不但生產速度更快，更能節省大幅的人力與能耗。FSH 覆蓋膜除了具備減碳優勢外，更可以提升整體軟板的性能。

高頻材料是目前5G網路世代發展的基礎，高頻材料可解決大量訊號傳遞時，所產生的訊號延遲、訊號失真等問題，以便應用於未來物聯網、車聯網、醫療…等領域中。目前的高速傳輸基材大多選用LCP改性PI軟板或下一世代的氟素PI軟板，因此對應所需的增層膠亦是目前開發主軸。

前期開發的感光型PI保護膜(FSPH)持續擴大使用範圍，以利市場拓展。並利用核心技術優勢，開發可簡化客戶製程之新疊構產品，例如利用FSPH核心技術，進一步發展可剝型(鹼去除)FSH用於內嵌型電路設計的金手指保護材等，各種可達到高解析且具有不同功能性之產品。藉由上述功能性材料的開發，可符合未來電子線路密集化、輕量化、穿戴式電子、高速傳輸訊號…等需求。

2. 中程研究方向：

除了原有印刷電路板領域外，因公司掌握PI配方開發核心能力，近年來也逐步布局半導體與摺疊手機應用材料。其中，以鹼去除FSH技術基礎，開發晶圓封裝所使用的雷射解膠暫時黏著材，可用於RDL first製程中的耐熱暫黏材。利用前期開發的感光型PI保護膜的核心技術，將開發產品延伸至半導體應用領域，例如半導體封裝常用的溶劑顯影型負型FSH，以及高解析之正型FSH與FSPEO。由於公司掌握PI配方開發核心能力，故在折疊式手機、筆電、捲曲式手機、電視應用所需材料進行著墨。針對可撓式顯示器與折疊式手機所需要之關鍵材料進行開發，主要為耐高溫透明聚醯亞胺基板應用於TFT基板，柔性顯示器前蓋板與觸控所使用的低相位差透明聚醯亞胺膜材。

3. 長程研究方向：

除了PI合成技術外，公司掌握其他高分子的合成與配方開發技術，如PEO、PI、Pblystyrene等，也將這些技術藉由改性方式將開發因應能源與環保議題所需的離子交換膜，可應用於燃料電池、液流電池以及廢水處理的電透析離子交換膜。

五、經營方針及實施狀況：

1. 持續發展既有智慧型手機用材料，除了薄化、柔軟性等特性提升，以因應市場智慧型手機高密度化的要求之外，亦配合革命性智慧型手機設計，例如可折疊趨勢，開發可相互匹配之材料。
2. 積極拓展汽車用電子、觸控面板…等手機以外之應用領域，將產品觸角延伸至電路板以外之領域，例如顯示器、半導體等，以擴大公司業績基礎，並分散營運風險，降低手機產業興衰對公司營運的影響。
3. 有效整合台灣廠與蘇州廠產能，提升生管效益，有效降低運輸成本，並擴大具競爭力之高毛利產品比例，逐步減化產品品項。
4. 賦予各部門人員績效指標，落實全員績效觀念，強化管理效能，提升營運效率。
5. 強化人才培訓與員工教育訓練，提升現有員工能力，並儲備長期發展所需之人才。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芳婷及田中玉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書。

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秋月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附件三】

董事之個別酬金細目：

職 務	姓 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 總額占應得利益之 比例(%)				某生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特 定受 益公 司酬 金				
		報酬(港 幣)		連關退休金(港 幣)		董事酬金(港 幣)		董事酬金(港 幣)		董事酬金(港 幣)		連關退休金(港 幣)		董事酬勞(G)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占應得利益之 比例(%)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董事長	黃堂傑	120	12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董事	同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美蓉	120	120	0	0	0	0	0	0	0	0	1,536	1,536	0	0	0	0	0	0	0	0	-
董事	同益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朝敏(註1) 厚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莊朝敏(註2)	120	120	0	0	0	0	0	0	51	51	0	0	0	0	0	0	0	0	0	0	-
董事	厚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邱德文(註1)	60	60	0	0	0	0	0	0	24	24	0	0	0	0	0	0	0	0	0	0	-
獨立董事	蔡明堂	120	120	0	0	0	0	0	0	48	48	0	0	0	0	0	0	0	0	0	0	-
獨立董事	林財池	120	120	0	0	0	0	0	0	35	35	0	0	0	0	0	0	0	0	0	0	-
獨立董事	陳秋月	120	120	0	0	0	0	0	0	48	48	0	0	0	0	0	0	0	0	0	0	-
獨立董事	吳國仕(註2)	60	60	0	0	0	0	0	0	11	11	0	0	0	0	0	0	0	0	0	0	-

註1：任期於112年6月21日屆滿。

註2：任期自112年6月21日至115年6月20日止。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100 號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收入認列之說明；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五)營業收入之說明。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業務。由於銷貨對象遍佈臺灣、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等地區，易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設計及執行客戶徵信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覆核交易對象及信用評估之文件經適當核准。
2. 確認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料，並分析兩期之銷售金額及情況，以評估對其銷售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括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及銷貨發票，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六、(五)存貨之說明。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9,487 仟元及新台幣 8,508 仟元。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推算其淨變現價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項目，由於管理階層於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之程序及評價基礎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估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導因於錯誤或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財務報表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葉芳婷

會計師

田中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律勝利保險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24,572	28	\$ 405,454	3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8,983	2	16,24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三)及八				
	動		187,816	17	218,882	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24	-	85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22,883	2	22,005	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2,752	1	12,44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9,342	1	8,447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520	1	11,027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3,255	-	-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五)	10,979	1	20,773	1
1410	預付款項		4,323	-	5,059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01,549	53	721,192	55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三)及八				
	流動		4,837	-	4,837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147,827	13	189,750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67,828	23	258,383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52,180	5	53,863	4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14,026	1	14,308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二)	50,901	5	41,243	3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七)	684	-	21,367	2
1920	存出保證金		39	-	39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一)	759	-	85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611	-	5,52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3,692	47	590,169	45
1XXX	資產總計		\$ 1,145,241	100	\$ 1,311,361	100

(續次頁)

律勝老幼保險有限公司
國 際 金 融 公 司 債 券 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及八	\$ 165,152	15	\$ 232,300	18
2150	應付票據		582	-	672	-
2170	應付帳款	七	4,767	-	2,259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21,387	2	19,381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八)	1,220	-	1,19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93,108	17	255,803	1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二)	2,903	-	4,35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八)	54,683	5	55,918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586	5	60,272	5
2XXX	負債總計		250,694	22	316,075	24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01,124	61	701,124	5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169,523	15	204,083	16
保留盈餘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5,128	9	105,128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402	3	35,402	3
3350	待彌補虧損		(83,877)	(7)	(20,542)	(2)
3400	其他權益	六(六)	(32,466)	(3)	(29,622)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二)	(287)	-	(287)	-
3XXX	權益總計		894,547	78	995,286	7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5,241	100	\$ 1,311,361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利 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	105,186	100	\$	152,62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九) (十一)(二十) (二十一)及七	(	96,549)	(92)	(	126,027)	(82)
5900 營業毛利			8,637	8		26,593	1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及七	(	3,651)	(3)	(	401)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及七		401	-		56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5,387	5		26,758	18
營業費用	六(九)(十一) (二十)(二十一) 及七	(	5,674)	(5)	(	8,867)	(6)
6100 推銷費用		(	21,600)	(21)	(	22,359)	(15)
6200 管理費用		(	69,657)	(66)	(	55,619)	(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96,931)	(92)	(	86,845)	(5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91,544)	(87)	(	60,087)	(39)
6900 營業損失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六)		25,363	24		11,326	7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七)		12,738	12		9,515	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	1,064)	(1)		56,536	37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十九)	(	4,429)	(4)		4,656)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35,829)	(34)	(	31,362)	(2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3,221)	(3)		41,359	27
7900 稅前淨損		(	94,765)	(90)	(	18,728)	(1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二)		11,065	11	(	2,467)	(2)
8200 本期淨損		(\$	83,700)	(79)	(\$	21,195)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221)	-	\$	81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二)		44	-	(	16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六)	(	2,844)	(3)		3,27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021)	(3)	\$	3,92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721)	(82)	(\$	17,267)	(11)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		(\$	1.19)		(\$	0.30)	
9850 稀釋		(\$	1.19)		(\$	0.3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同
限
公
司
律
勝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个体和群体

民國112年及111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年度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計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之 兒 換 基 額	
111	年						
	111年1月1日餘額	\$ 701,124	\$ 276,895	\$ 105,128	\$ 35,402	(\$ 51,785) (\$ 32,897) (\$ 287)	\$ 1,033,580
	111年度淨損	-	-	-	-	-	(21,195)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3	3,275
六(六)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542)	(17,26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1,785)	-	-	51,785	-
六(十三)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21,027)	-	-	-	(21,027)
六(十三)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01,124	\$ 204,083	\$ 105,128	\$ 35,402	(\$ 20,542) (\$ 29,622) (\$ 287)	\$ 995,286
112	年						
	112年1月1日餘額	\$ 701,124	\$ 204,083	\$ 105,128	\$ 35,402	(\$ 20,542) (\$ 29,622) (\$ 287)	\$ 995,286
	112年度淨損	-	-	-	-	(83,700)	(83,700)
	112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7 (2,844)	(3,021)
六(六)	112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877) (2,844)	(86,72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0,542)	-	-	20,542	-
六(十三)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4,018)	-	-	-	-
六(十三)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01,124	\$ 169,523	\$ 105,128	\$ 35,402	(\$ 83,877) (\$ 32,466) (\$ 287)	\$ 894,54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利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94,765)	(\$ 18,7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八)	774	2,85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五)	(1,660)	4,53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5,829	31,362
未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及七	3,651	401
已實現銷貨利益	六(六)及七	(401)	(566)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	21,726	21,304
攤銷費用	六(九)(二十)	1,334	1,378
利息收入	六(十六)	(25,363)	(11,326)
利息費用	六(十九)	4,429	4,65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0,963)	10,0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514)	5,943
應收票據		731	1,112
應收帳款	(	(878)	25,10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05)	3,589
其他應收款		1,146	(4,51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1	374
存貨		11,454	(143)
預付款項		736	(1,190)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128)	(1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90)	(116)
應付帳款		2,508	(3,764)
其他應付款		3,231	(6,886)
退款負債—流動		-	(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50,097)	65,295
收取之利息		23,322	10,198
支付之利息	(	(4,488)	(4,596)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3,255)	3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34,518)	71,244

(續次頁)

律勝科信託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3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

加)		\$	42,029	(\$	9,438)
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減少			4,086		8,448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六(二十四)	(	9,646)	(	7,365)
取得無形資產	六(九)	(	1,052)	(	1,953)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25)	(	8,342)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
其他非流動資產一其他減少			916		1,6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6,008	(	16,9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五)	(	67,148)		8,471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五)		-	(	60,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	1,206)	(	1,5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十三)	(	14,018)	(	21,02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82,372)	(	74,0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80,882)	(	19,7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05,454		425,2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324,572	\$	405,45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606 號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律勝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律勝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律勝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律勝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律勝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七)收入認列之說明；營業收入認列之會計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營業收入之說明。

律勝集團之銷貨收入主要來自於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業務。由於銷貨對象遍佈臺灣、馬來西亞及中國大陸等地區，易受終端市場需求影響且該銷貨收入之交易量龐大，交易真實性之驗證亦需較長時間，故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管理階層設計及執行客戶徵信作業之內部控制制度，覆核交易對象及信用評估之文件經適當核准。
2. 確認重要銷售對象之基本資料，並分析兩期之銷售金額及情況，以評估對其銷售金額及性質之合理性。
3. 針對本年度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括確認客戶訂單、出貨單及銷貨發票，確認帳列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之說明；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之說明；存貨會計項目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存貨之說明。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新

台幣 22,098 仟元及新台幣 10,537 仟元。

律勝集團主要經營印刷電路板材料及薄膜覆晶軟性基板之製造及銷售，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律勝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推算其淨變現價值。前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主要來自個別辨認過時陳舊項目，由於管理階層於個別辨認過時陳舊存貨之程序及評價基礎涉及主觀判斷而具估計不確定性。因考量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存貨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驗證用以評估存貨貨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用以核對其淨變現價值，進而評估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一個體財務報告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律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律勝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律勝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錯誤或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律勝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律勝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律勝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律勝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財務報表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律勝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事 務 所

葉芳婷

會計師

田中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57,928	30	\$ 422,622	3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18,983	2	16,243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一)(三)及八						
	動		188,738	16	218,882	1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469	-	1,85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及十二(二)	30,751	3	32,505	2		
1200	其他應收款		9,342	1	8,678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3,258	-	-	-		
130X	存貨	五(二)及六(五)	11,561	1	24,737	2		
1410	預付款項		6,882	-	7,10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27,912	53	732,627	56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一)(三)及八						
	流動		4,837	1	4,837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402,648	34	414,994	3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及八	59,090	5	61,138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九)及八	6,508	1	8,415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16,552	1	16,61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60,247	5	51,534	4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六)	1,014	-	21,302	2		
1920	存出保證金		496	-	500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759	-	85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4,611	-	5,527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56,762	47	585,715	44		
1XXX	資產總計		\$ 1,184,674	100	\$ 1,318,342	100		

(續次頁)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及八	\$	199,760 17	\$	232,300 1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8 -		987 -
2150	應付票據			582 -		672 -
2170	應付帳款			6,063 -		3,050 -
2200	其他應付款			21,332 2		21,004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七)		1,220 -		1,191 -
2310	預收款項			1,845 -		1,81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30,810 19		261,020 2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2,903 -		4,35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七)		54,683 5		55,918 4
2645	存入保證金			1,731 -		1,76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9,317 5		62,036 4
2XXX	負債總計			290,127 24		323,056 2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701,124 59		701,124 5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169,523 15		204,083 1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105,128 9		105,128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5,402 3		35,402 3
3350	待彌補虧損		(	83,877) (7) (		20,542) (2) (
3400	其他權益		(	32,466) (3) (		29,622) (2)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三)	(	287) - (		287) -
3XXX	權益總計			894,547 76		995,286 7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84,674 100	\$	1,318,34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	\$	109,837	100	\$	155,44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 (十二)(二十一) (二十二)		(124,566)	(113)		(144,088)	(93)
5900 營業(毛損)毛利			(14,729)	(13)		(11,353)	7
營業費用	六(十)(十二) (二十一) (二十二)、七及 十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	8,551)	(8)	(	11,404)	(7)
6200 管理費用		(	28,986)	(26)	(	29,313)	(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80,262)	(73)	(	69,730)	(4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21	-		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17,778)	(107)	(	110,438)	(71)
6900 營業損失		(	132,507)	(120)	(	99,085)	(6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七)		25,449	23		11,418	8
7010 其他收入	六(八)(九) (十八)		20,826	19		18,767	1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九) (十九)及十二	(	2,979)	(3)		54,815	35
7050 財務成本	六(七)(二十)	(	4,791)	(4)	(	4,656)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505	35		80,344	52
7900 稅前淨損		(	94,002)	(85)	(	18,741)	(1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六(二十三)		10,302	9	(	2,454)	(2)
8200 本期淨損		(\$	83,700)	(76)	(\$	21,195)	(1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221)	-	\$	81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44	-		(163)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844)	(3)		3,275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3,021)	(3)	\$	3,928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721)	(79)	(\$	17,267)	(11)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3,700)	(76)	(\$	21,195)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6,721)	(79)	(\$	17,267)	(11)
每股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		(\$	1.19)		(\$	0.30)	
9850 稀釋		(\$	1.19)		(\$	0.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待 彌 補 虧 損	之 兌 換 差 額	庫 藏 股	
度	年	11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01,124	\$ 276,895	\$ 105,128	\$ 35,402	\$ 51,785	\$ 32,897	\$ 287	\$ 1,033,580
		111 年度淨損	-	-	-	-	-	(21,195)	-	-	(21,195)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53	3,275	-	3,928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542)	3,275	-	(17,267)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51,785)	-	-	-	51,785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21,027)	-	-	-	-	-	-	(21,027)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01,124	\$ 204,083	\$ 105,128	\$ 35,402	\$ 20,542	\$ 29,622	\$ 287	\$ 995,286	
度	年	112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01,124	\$ 204,083	\$ 105,128	\$ 35,402	\$ 20,542	\$ 29,622	\$ 287	\$ 995,286
		112 年度淨損	-	-	-	-	-	(83,700)	-	-	(83,700)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77	2,844	-	3,021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3,877)	2,844	-	(86,72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0,542)	-	-	-	20,542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14,018)	-	-	-	-	-	-	(14,018)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01,124	\$ 169,523	\$ 105,128	\$ 35,402	\$ 83,877	\$ 32,466	\$ 287	\$ 894,54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科技股 及子公司
合 併 報 告 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94,002)	(\$ 18,7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六(二)(十九)	774	2,855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1)	(9)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六(五)	(4,695)	4,591
折舊費用	六(六)(七)(九)	43,053	43,00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	(22)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一)	1,482	1,518
利息收入	六(十七)	(25,449)	(11,418)
利息費用	六(二十)	4,791	4,65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0,963)	10,0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3,514)	5,943
應收票據		1,387	1,419
應收帳款		1,796	25,456
其他應收款		1,377	(3,987)
存貨		17,920	(760)
預付款項		222	16,894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	(128)	(1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	(979)	987
應付票據	(	(90)	(116)
應付帳款		3,013	(5,232)
其他應付款		1,651	(6,507)
預收款項		29	176
退款負債—流動		-	(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	(62,346)	70,618
收取之利息		23,408	10,290
支付之利息	(	(4,831)	(4,596)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	(3,258)	34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47,027)	76,659

(續次頁)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減少(增)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律勝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表

民國112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額	0
減：本期稅後淨損	(83,700,205)
減：提列 112 年度法定盈餘公積 10%	0
減：保留盈餘調整數(確定福利負債之精算損益)	(176,769)
本期待彌補虧損	(83,876,974)
用以彌補虧損項目：	
加：資本公積-股票溢價	83,876,97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	0
股東紅利-股票	0
期末待彌補虧損	0

董事長：黃堂傑



經理人：黃堂傑



會計主管：張裕宏



 律勝利證券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內容		修訂原因
	修訂後	修訂前	
第三條	貸放對象 一、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 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所謂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二款之限制。	貸放對象 一、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 二、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所謂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一項第二款之限制。<u>但仍應依第五條及第六條規定辦理。</u>	依處理準則問答集第12題修訂
第六條	資金融通期限及計算方式： 每筆貸與時間以不超過一年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於法令許可範圍內，延長貸與年限。貸與利率比照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利率範圍內機動調整。貸與利息以按日計息，按月收息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調整利率及計息方式。 <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如遇特殊情形，經董事會同意後，得延長貸與年限，每次展延期間以不超過五年及展延次數以一次為限。</u>	資金融通期限及計算方式： 每筆貸與時間以不超過一年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於法令許可範圍內，延長貸與年限。貸與利率比照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利率範圍內機動調整。貸與利息以按日計息，按月收息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調整利率及計息方式。	依處理準則問答集第12題修訂

第十一條	對子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之子公司若因營業需要，擬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各子公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等有關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應依所定作業程序辦理。 二、<u>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或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對本公司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第五條之限制，但應符合當地法令，並於其作業程序中載明資金貸與之限額，資金融通期限則依本作業程序第六條規定辦理。</u> 三、各子公司應於每月七日前將上月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相關資訊，向本公司申報。	對子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控管程序 本公司之子公司若因營業需要，擬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各子公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等有關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並應依所定作業程序辦理。 二、各子公司應於每月七日前將上月辦理資金貸與他人之相關資訊，向本公司申報。	依處理準則 問答集第 12 題修訂
-------------	--	--	----------------------------------